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
116 年度智慧醫療健康照護推升計畫
申請檢核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計畫產品類型	☐ 執行跨域產品開發 ☐ 執行查驗登記產品計畫(含臨床研究)		
執行期間	1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		
計畫名稱			
申請機構		總主持人	
學研機構		主持人	
申請機構聯絡人	姓名：		職稱：
	聯絡電話：		E-mail：
填表人簽章		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

二、計畫書內容(填表人填寫)

國家核心科技項目	
請依「政府資助國家核心科技研究計畫安全管制作業手冊」檢視，是否涉及國家核心科技項目： ☐是 ☐1.農業科技：農業品種育成及繁養殖技術-液體菌種培養技術、水產單性繁殖技術；農業檢測生物晶片技術-農業藥物殘留檢測技術、動植物病原檢測生物晶片技術；家畜幹細胞技術。 ☐2.製造業關鍵技術：經濟部「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業別項目」中列為禁止類項目中製造業之關鍵技術、知識及資料。 ☐3.航太及衛星科技：航太技術、遙測科技及資料、衛星相關技術。 ☐4.海洋科技：水下研究、海洋地質、海洋物理。 ☐5.先進積體電路設計及製程技術：3奈米(含)以下IC製程、5奈米(含)以下IC製程、極紫外光線微影技術。 ☐6.網路安全核心資料及處理技術：國家資安聯防體系之資安縱深防護核心資料及處理技術、配合國家任務所研發之資安核心資料及處理技術。 ☐否，無涉上列事項。	
中堅計畫	申請機構是否獲選為中堅企業名單？☐否 ☐是：請勾選 ☐潛力中堅企業(第____屆) ☐卓越中堅企業(第____屆)

三、應備文件

項目	申請機構檢核	計畫辦公室檢核		
		通過	未通過	免附
1. 申請公文	☐ 有 ☐ 否			
2. 申請檢核表	☐ 有 ☐ 否			
3. 申請機構聲明書(需用印)	☐ 有 ☐ 否			
4. 學研機構主持人聲明書(需簽章)	☐ 有 ☐ 否			
5. 學研機構共同主持人聲明書(需簽章) 無則免附	☐ 有 ☐ 否 ☐ 無須檢附			
6.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(公司及學研機構)	☐ 有 ☐ 否 ☐ 無須檢附			
7. 合作研究意向書(需用印)	☐ 有 ☐ 否			
8. 台灣票據交換所申請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之證明 〔請檢附 115 年 5 月 12 日至 8 月 11 日間所開立之非屬 銀行拒絕往來戶證明，如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〕	☐ 有 ☐ 否			
9. 財政部國稅局申請無違章欠稅證明 〔請檢附 115 年 5 月 12 日至 8 月 11 日間所開立之無違 章欠稅證明〕	☐ 有 ☐ 否			
10. 稅捐稽徵處申請無違章欠稅證明 〔請檢附 115 年 5 月 12 日至 8 月 11 日間所開立之無違 章欠稅證明〕	☐ 有 ☐ 否			
11. 申請機構淨值為正之證明文件 〔如經會計師簽證之 114 年度財務報表〕	☐ 有 ☐ 否			
12. 利益迴避人員清單 〔請依國科會審查獎勵及補助案件迴避及保密作業要點 第六點檢視，無則免附〕	☐ 有 ☐ 否 ☐ 無須檢附			
13. 計畫申請書 1 份 (含電子檔)	☐ 有 ☐ 否			
其他應備文件				
計畫內容如有涉及人體試驗、採集人體檢體、人類胚胎、人類胚胎幹細胞、基因重組、基因轉殖田間試驗、動物實驗、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試驗等相關核准文件或實驗申請書。〔核准文件未能於申請時提交者，須先提交已送審之證明文件，並於六個月內補齊〕	☐ 有 ☐ 否 ☐ 無須檢附			
應備文件檢核結果				
☐ 通過 ☐ 未通過，依申請須知於 年 月 日通知補正。				
檢核人簽章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